



广西合士嘉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GUANGXI HESHIJIA ENGINEERING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柳州市四城区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

编制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2-G3-990477-GXHS

采 购 人：柳州市林业技术推广站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合士嘉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0
第五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验收书格式	2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柳州市四城区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服务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月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ZZC2022-G3-990477-GXHS

项目名称：柳州市四城区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服务采购

预算总金额（元）：230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柳州市四城区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服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3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柳州市四城区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服务一项。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行期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服务成果经相关林业主管部门审核验收并交付使用，如自治区林业局要求提交成果时间有变动，以最终时间为准。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备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 年 月 日至 2022 年 月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站）：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线上获取。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应用中心”—“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选择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行申请提交后，在已申请栏中选择下载本项

目招标文件。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月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开标时间：2022 年 月 日 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管理或国家事业单位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核准登记的）经营资格符合本次招标采购服务要求，具有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2. 投标人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等；

5. 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保函形式的，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投标有效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形式的（以银行入账时间为准），交至以下保证金专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开户名称：广西合士嘉项目咨询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

账 号：4505016200460000069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白沙路支行

6. 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 (柳州市政府采购网)。

7. 投标人参与电子投标特别说明

(1) 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电子投标, 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 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 参与电子标的投标人必须为政采云平台的正式供应商且申领 CA 证书,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及时完成平台注册、CA 证书申领、CA 证书绑定、下载投标客户端, 熟悉并掌握政采云电子标系统操作。

① 供应商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 (见政采云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tree?tag=AG1DtGwBFdiHx1NdhY0r>。

② 供应商应及时完成 CA 申领和绑定 (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政采云 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475957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272124d0107e11ec92d74f64427aa31d

③ 供应商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软件制作响应文件, 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软件请供应商自行前往下载并安装:

<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utm=web-permission-front.43ec66b7.0.0.03da045082e611ea92d56b556e835c50>。

(3) 电子标项目不要求参与投标的投标人到现场, 但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 (或分支机构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 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 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 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4) 因未注册政采云平台、未办理 CA 证书、CA 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投标人在使用政采云平台参与投标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 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 联系方式: 400-881-7190。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柳州市林业技术推广站

地址: 广西柳州市城中区东环大道 296 号之 1

项目联系人: 蓝海涛

项目联系方式: 0772-281253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广西合士嘉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柳州市柳北区白沙路 2 号保利国际中心 18 层 14-15

项目联系人：吴燕清

项目联系方式：0772-2999348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任务与内容

1、技术要求

按照广西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技术方案、实施方案开展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一）规划基数来源和落实

依据“国土三调”结果，以最新的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成果数据为基础，协同对接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和森林资源清查历史数据，落实林地范围，通过必要的补充调查并充分论证，落实基准年（2020年）的规划基数。

（二）规划目标指标的确定

规划目标主要包括林地保有量、森林保有量、占用林地定额、天然林保有量、重点公益林比率和林地生产力等，其中林地保有量、森林保有量、征占用林地定额为约束性指标，天然林保有量、重点公益林比率、林地生产力为预期性指标。结合广西林业和草原发展“十四五”规划，综合考虑建设项目占用林地、国家级和省级公益林面积、天然林面积等，以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划确定的用于发展林业的土地，确定近期与规划期末目标，并报自治区林业局初审，自治区林业局对各县上报的规划目标进行校核并反馈。

（三）林地总体格局

按照国土空间管控要求，与《广西国土空间规划》《广西林业草原发展“十四五”规划》，以及国土空间管控三条控制线、生态空间进行协同对接，根据自然、经济条件和人口、资源、环境关系的空间差异性，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对全区林地提出分区与布局方案、保护利用方向及管理措施。

（四）林地保护等级分级

林地保护等级是实施林地差别化管控的基础，与林地用途管制、林地经营等政策措施紧密相关。根据自然保护地、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第五次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重点公益林、生态保护红线、天然商品林等现有工作基础和成果，将林地保护等级从高等级向低等级，确定Ⅰ级、Ⅱ级、Ⅲ级和Ⅳ级。重点说明保护等级变化情况、分布特点等相关情况。

（五）林地质量等级评定

以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第五次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成果等数据库为基础，利用土壤厚度、土壤类型、坡度等因子，采用定性评定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综合评定林地生产力等级，并结合交通区位等指标，将林地质量划分为Ⅰ、Ⅱ、Ⅲ、Ⅳ、Ⅴ等5个等级。

（六）重点商品林地区划

在林地质量等级评定的基础上，结合林地所在区域的经济条件、交通条件、经营技术水平等因素，区划重点商品林地。重点商品林地区划要求小班的立地质量达到中等级以上，在满足立地质量的前提下，优先将我区现有的国储林基地、工业原料林基地、速生丰产林基地，以及国有林场的林地、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与林农联营造林或租赁造林的林地区划为重点商品林地。同时，要根据林地保护利用分区和林地保

护利用方向，对不同区域重点商品林地的规模进行科学的调整。

（七）规划成果要求

规划成果包括：规划文本、规划编制说明、规划图集、规划附表、矢量数据库、遥感数据及专题研究报告等其他材料，所有成果材料都遵照技术方案中的要求执行。

（八）规划论证和审批

2. 成果报批

成果报批包括规划协调、专家评审、规划审查、规划报批等流程，规划成果取得上述审查意见并修改完善后，按规定程序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

3. 规划公告

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经批准后，应向社会公告。

二、执行编制的主要依据要求

1.《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和〈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技术方案〉的通知》（林资发〔2020〕95号）；

2.《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关于印发〈广西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和〈广西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技术方案〉的通知》（桂林资发〔2021〕4号）；

本项目必须按照最高现行的专业技术规范与标准进行。

三、设计成果要求

成果资料包括纸质成果资料（包含电子文档）12份，数据库1份。

三、付款方式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30%；成果通过自治区林业局审查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50%；成果获得批复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20%。

四、提交服务成果时间及交付地点

1.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2022年12月31日前服务成果经相关林业主管部门审核验收并交付使用，如自治区林业局要求提交成果时间有变动，以最终时间为准。

2.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其他要求

1、本项目建议投标人提供3人或以上技术人员开展工作。中标人在实施项目过程中产生的人员工资及福利、加班费、社保、劳保用品费用、工具材料费用、设备维护保养费、税费、相关技术服务及后续服务的费用等自理，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再另做结算。中标人项目实施期间如出现人员人身、财产安全事故、损失等由中标人负全责，采购人不负任何责任，造成采购人损失的还应做出相应赔偿。

2、中标人应当根据政策法规、项目大小、难易程度、现场环境、服务期长短以及采购文件的要求，自行考虑风险包干费用并计入投标报价中，中标后，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风险因素包括：中标人注册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的调整，以及因天气、地形等自然条件（不可抗力的除外）变化等因素。

3、中标人应与在职员工签订《保密协议》，工作期间应教育和要求员工遵守各项保密制度，在工作中获知秘密信息，应予保密。

4、中标人在服务工作中如遇到不能自行解决的问题时，应及时向采购人报告，在服务实施期间，应向采购人提供合理化建议，以提高管理效率和管理质量。

5、采购人向中标人无偿提供办公用房，由此所产生的水、电等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6、采购人无偿提供给中标人使用的服务工作用房，中标人仅能用作针对采购人的服务工作之需，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条款号	
1.1	项目名称：柳州市四城区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服务采购
1.2	采购数量及单位：柳州市四城区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服务一项，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1.3	发布媒体：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
1.4	现场踏勘：无。
1.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月 日 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1.6	开标时间：2022 年 月 日 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1.7	演示要求：无。
1.8	采购资金来源：一般预算拨款 政府采购预算为：人民币贰佰叁拾万元整（¥2300000.00）。
1.9	付款方式：国库集中支付
12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或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询问、澄清；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5.4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15.5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16.1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投标截止日期后 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

	标文件将被拒绝。
17.1 17.2	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保函形式的，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投标有效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形式的（以银行入账时间为准），交至以下保证金专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为： 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开户名称：广西合士嘉项目咨询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 账 号：4505016200460000069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白沙路支行 注：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凭证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招标项目编号。汇款人、出票人须填写投标人单位全称，不得填写个人姓名，否则其投标无效。
17.3 17.4 17.5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一律以转账、电汇方式退还投标人，未中标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4 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人，中标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在与双方签订合同后 4 个工作日内退还。
18	电子投标文件： 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平台上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 未按规定传输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无效。 3.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19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 30 分钟内，投标人必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30.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3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36	告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

	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40	签订合同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1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42	投标文件有效期：投标截止日期后 60 天。
43	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43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服务招标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费收取。签订合同前，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45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一、总 则

1. 项目概况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柳州市林业技术推广站柳州市四城区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服务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2 本招标采购数量及单位：柳州市四城区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服务采购一项，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1.3 本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

1.4 本招标现场踏勘：无。

1.5 本招标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月 日 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1.6 本招标开标时间及地点：开标时间：2022 年 月 日 09:30（北京时间）；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1.7 本招标演示要求：无。

1.8 本招标采购预算：人民币贰佰叁拾万元整（¥2300000.00）。

1.9 本招标付款方式：国库集中支付。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柳州市林业技术推广站；“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合士嘉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2.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裝、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2.6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投标人的 CA 电子签章。

2.7 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行为（或加盖按规定办理的 CA 电子签字章），私章、签字章、

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2.8 “投标文件”系指完整的投标文件，内容包括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2.9 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为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 招标方式

3.1 公开招标方式。

4 投标委托

4.1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的采购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必须投标人或其控股公司员工）。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9. 质疑和投诉

注：投标人对电子标项目提出质疑和投诉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的方式提交质疑和投诉。

9.1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9.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9.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9.4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9.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9.6 投诉的书面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 94 号令）要求。

9.7 监督部门

柳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电话：0772-2830320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公告；

10.2 采购需求；

10.3 投标人须知；

10.4 评标方法及标准；

10.5 合同主要条款；

10.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投标人的风险

11.1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以书面形式询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询问的问题，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12.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代理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12.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技术服务部分、资信部分）组成。

特别说明：

（1）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 CA 电子签章部分均应采用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2）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材料，必须由本人亲笔签字（或加盖按规定办理的 CA 电子签字章），无亲笔签字（或加盖按规定办理的 CA 电子签字章）的视为投标无效。

（3）投标人所上传的材料必须为 PDF 格式。

13.1.1 资格文件

▲注：以下各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以下各项由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签字（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否则其投标无效。

（1）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身份证明（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2）投标声明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3）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扫描件（委托代理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4）投标人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自然人身份证等）副本原件扫描件；

（5）投标人有效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证书副本原件扫描件；

（6）投标人《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7）投标人如为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其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和总公司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扫描件（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13.1.2 报价文件

▲注：以下各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否则其投标无效。

（1）开标一览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2）保证金证明（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13.3 商务技术文件（技术部分、资信部分）

13.3.1 技术服务部分

▲注：以下第（1）至（3）必须提供并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无效，其他项未按要求签名、签章的技术部分不得分。

（1）投标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2）服务响应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3）商务响应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4）项目实施方案（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项目拟投入人员一览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6）服务承诺方案（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7）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如有，格式自拟）；

（8）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13.3.2 资信证明文件，以下各项若有请提供，同时要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该证明被视为无效。

（1）拟投入人员相关资质证书扫描件（如有）；

（2）投标人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证书扫描件（如有）；

（3）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接过同类项目业绩（如有）；

（4）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6）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如有）。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

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15.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报价必须包括劳务、管理、利润、税金、保险、协调、培训、售后服务等其他一切费用。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项目实施过程中在本次招标范围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供应商无偿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15.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总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5.4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15.5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16.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6.1 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16.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其它内容。

16.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保函形式的，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投标有效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形式的（以银行入账时间为准），交至以下保证金专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开户名称：广西合士嘉项目咨询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

账 号：4505016200460000069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白沙路支行

注：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凭证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招标项目编号。

汇款人、出票人须填写投标人单位全称，不得填写个人姓名，否则其投标无效。

17.2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投标函中所附的进账单或电汇凭证的全称、账号及开户行退还投标人（注：投标人投标函提供的全称、账号、开户行务必要完整、正确；所提供电汇凭证或银行进账单原件扫描件，务必要清晰，否则因不完整、不正确、不清晰而造成投标保证金无法退付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7.3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4 个工作日内退还。

17.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

17.5 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7.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8.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要求

18.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顺序和政采云平台“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的有关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项内容；如电子投标文件因内容不完整、投标人未设置或设置关联点错误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导致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须由投标人在规定处盖章的，投标人应加盖CA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18.3 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的CA证书无法实现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线上亲笔签字，投标人应在线下完成亲笔签字后以PDF格式上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18.4 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CA电子签字章）。电子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8.5 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关材料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18.6 电子投标文件内容无法阅读、识别和判断的，视为未提供。

18.7 电子投标文件的容量大小须符合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规定。

18.8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软件有关规定加密，否则政采云平台将拒收，由此造成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9.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修改、撤回和解密

19.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电子评标，投标人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平台上提交已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9.2 未按规定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由此造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或被误投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3 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加密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放弃投标。提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19.4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19.5 截标后，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向各投标人发出解密通知，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非政采云技术原因或非采购代理机构操作原因造成的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未完成解密的，或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20. 投标无效的情形

20.1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理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除资格证明文件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 28. 澄清问题的形式规定情形的，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澄清或者补正，澄清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澄清、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20.1.1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投标人在线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按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接受调整的；
- （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1.2 在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证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 CA 电子签字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20.1.3 在符合性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3）采购需求中发生负偏离达 1 项（含）以上的；
- （4）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6）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 （7）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投标人在线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按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接受调整的；
- （10）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政采云平台发起询标函，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政采云平台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1）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1.4 在评审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20.1.5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20.2 特别说明

20.2.1 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评标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0.2.2 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0.2.3 电子评审过程中需要投标人在线确认的所有内容，投标人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超过规定时间未确认的，将被视为放弃确认或者无异议。

20.3 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政采云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20.3.1 政采云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0.3.2 政采云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20.3.3 政采云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20.3.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20.3.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四、开标

21. 开标准备

21.1 采购代理机构按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出席开标会。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 开标程序

22.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2.2 截标后，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向各投标人发出解密通知，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非政采云技术原因或非采购代理机构操作原因造成的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未完成解密的，或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22.3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开启报价要求文件。投标人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投标人拒绝接受此调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2.4 公开报价；

22.5 报价确认：采购代理机构开启签字时段，投标人应及时通过 CA 证书对报价记录表进行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6 开标会结束。

五、资格性审查

23. 采购人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4.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25.1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26. 评标的方式

26.1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7. 评标程序

27.1 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服务等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政采云平台，以询标函的方式要求投标人在线对相关问题进行澄清或者说明。

27.2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1)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28. 澄清问题的形式

28.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政采云平台发起电子询标函，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8.2 投标人应当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3 投标人超过规定时间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29. 错误修正

29.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人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评标委员会通过政采云平台发起询标函，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政采云平台确认，投标人的确认应当加盖 CA 电子签章。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30.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

下与投标人接触。

30.2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1. 评标过程的监控

31.1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评标结果

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33.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34.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柳州市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通过政采云平台发出中标通知书。

35.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中标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

3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7. 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38. 被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八、签订合同

39. 合同授予标准

39.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相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40. 签订合同

40.1 中标供应商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与采购人签订电子采购合同。

40.2 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中标供应商投标的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40.3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41.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九、其他事项

42. 代理服务费：

以中标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43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服务招标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费收取。签订合同前，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43.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	0.25%	0.1%	0.2%
1 亿-5 亿	0.05%	0.05%	0.05%
5 亿-10 亿	0.035%	0.035%	0.035%
10 亿-50 亿	0.008%	0.008%	0.008%
50 亿-100 亿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44.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5.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评标委员会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共五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各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二、评标方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 20 分：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其价格分为 10 分。

评标基准价（元）

（2）某投标人报价分 = $\frac{\text{评标基准价}}{\text{某投标人投标报价}} \times 10$ 分

某投标人投标报价（元）

（3）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政策[投标人须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2、工作实施方案分……………30 分

根据国家及自治区有关规定，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对委托任务的目的和工作范围的理解，提出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及服务承诺，对工作时间跨度、工作实施方法、成果主要特点、与采购人的工作分工、人员配置等方面进行评分：

一档：方案表述不清晰或部分不具体，技术无先进性，没对本项目有正确理解与认识、没有完全针对项目需求作出响应（0 分）；

二档：方案表述清晰、完整，对本项目有正确理解与认识、进度计划、措施基本合理，能针对项目需求作出响应（15 分）；

三档：方案表述清晰、完整、科学严谨、技术先进、工艺合理成熟，对本项目有正确深刻理解与认识、进度计划、措施、跟踪服务完善，能针对项目需求作出完全响应（30 分）

3、项目实施人员分.....15分

由磋商小组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的拟投入人员分工配置及人员职责、人员专业水平及专业素质、从业经验、人员资格资质及人员培训情况等；拟投入的设置设备与人员配置充足、合理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并在相应的档次内打分，达不到一档要求的不得分。

一档（5分）：项目团队人员配置人数在4人以下，组织结构一般；

二档（8分）：项目团队人员配置人数在4-7人，且包含两名（含）以上相关专业（林业）中级职称人员，组织结构合理；

三档（15分）：项目团队人员配置充足，人数在8人以上（含8人）且包含两名（含）以上相关专业（林业）高级职称人员，组织结构合理。

注：提供相关专业人员的职称证书和投标人为以上全部人员缴纳截标前任意三个月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否则不予计分。

4、服务承诺及其管理措施分.....20分

一档：不周全，无重点、难点分析，主要内容的编制思路合理，管理措施部分仅满足采购要求，工作安排与现场实际情况不符，可操作性差的5分；

二档：完整较周全，对重点、难点且作出简单分析，主要内容的编制思路较明晰，管理措施符合项目实际，工作安排与现场实际情况基本吻合，可操作性一般的10分；

三档：完整周全、重点突出、编制思路明晰、难点把握精准且作出深入分析，管理措施利于项目实际，且工作安排与现场实际情况吻合，可操作性强的20分。

5、信誉分.....15分

（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项得2分，满分6分（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否则不予计分）。

（2）投标人自2019年以来获得行政部门或负责林业调查规划设计日常管理工作的行业组织颁发的，与林业项目有关的成果奖项的每项得1分，满分9分（提供奖项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否则不予计分）。

6、业绩分.....10分

投标人2019年1月1日以来完成的同类业绩每项业绩1分，满分为10分（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否则不予计分）。

（三）总得分=1+2+3+4+5+6

三、评标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综合得分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

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中标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